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吳思穎 科員
電話：(02)2737-7431
電子信箱：sywu@nstc.gov.tw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9日

發文字號：科會科字第11200348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附件1 112U0P006707_112D2013881-01.pdf、附件2 112U0P006707_112D2013882-01.pdf)

主旨：「2023年度臺日青年科技人才交流(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訪日研究活動)」—選送博士生赴日研究案，自2023年6月12日至7月31日受理申請，請於截止日前完成線上申請並造冊函送本會，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與公益財團法人日本臺灣交流協會(Japan-Taiwan Exchange Association)合作辦理旨揭交流活動，以促進雙方青年研究交流，擴大學術視野。本活動係由日本臺灣交流協會提供經費補助自然科學領域、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在學博士生，於2023年10月3日至2024年3月20日期間內赴日本進行30日以上，60日以內之研究或調查。
- 二、本案採線上申請，須由博士生於本會線上申請系統繳交申請資料後，再由推薦機構於截止日前線上送出並函送申請名冊至本會(以公文送達日期為準)。
- 三、活動簡章及系統操作手冊如附件，資訊同步公告於本會網站/動態資訊/計畫徵求專區。
- 四、本案聯絡人：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處，吳思穎科員，電話：(02)2737-7431；許樂加小姐，電話：(02)2737-7959。



正本：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301單位）

副本：本會綜合規劃處、科教國合處、公益財團法人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含附件)、駐日本代表處科技組(含附件)



主任委員吳政忠出國 副主任委員林敏聰代行

裝

訂

線

2023 年度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

訪日研究活動(自然科學領域)

線上申請操作手冊

(一) 註冊帳號並登入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網頁 (<https://www.nstc.gov.tw/>) 之學術研發服務網。



(二) 點選「學術獎補助申辦及查詢」。



(三) 先點選「國際合作」頁籤後，點選下方出現的「雙邊人員互訪(出國)(新)」。

現在位置 我的主頁 > 申辦項目



1

申辦項目

全部(35) 專題計畫(8) 國際合作(15) 獎勵補助(2) 延攬

碩士生線上申辦項目(0) 博士生線上申辦項目(1) 博士後線上申辦

▶ 雙邊研究人員交流計畫(新)

▶ 雙邊人員互訪(來台)(新)

2 雙邊人員互訪(出國)(新)

▶ 雙邊研討會(新)

(四) 點選「臺日青年科學技術人才交流計畫」及「確認」

計畫類別中文名稱	4. 臺日青年科學技術人才交流計畫
申請起訖	
注意事項	
作業辦法	

確認

(五) 在案件申請頁面中，點選「新增」。

首頁 > 案件申請

新增

序號	功能	申請條碼
----	----	------

(六) 點選「臺日青年科學技術人才交流計畫」及「申請新計畫」。

首頁 > 案件申請 > 線上申請作業

2

申請新計畫

計畫類別

計畫類別中文名稱

1



雙邊人員互訪

臺日青年科學技術人才
交流計畫

(七) 確認「個人基本資料」後按「下一步(儲存)」。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URL <http://mst.gov.tw/50545>. The page title is "臺日青年科學技術人才交流計畫" and the breadcrumb is "首頁 > 案件申請 > 線上申請作業".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申請新計畫" and contains a form with the following fields: "姓名", "電話", "通訊地址", "聯絡地址", "簡章號碼", and "管理計畫資料". There are two buttons: "資料確認" (Data Confirmation) and "下一步(儲存)" (Next Step (Save)). Below the form is a "注意事項" (Notes) section with three bullet points:

- 如有對於計畫之最後作業，請確認個人資料正確性，如無異常請按「完成」，如有異常請按「下一步」。
- 個人及簡章號碼，因系統資料修改關係，將會與原本系統之部分資料不同，因此，請您務必先行確認資料正確性，再開始申請。
- 如遇到資料安全，若系統 10 分鐘內未收到任何訊息，系統將會自動登出，需要重新登入才可繼續操作。

(八) 填寫計畫資料，其中：

「與單一國家合作，國家名稱」請選「日本」。

「訪問性質雙邊合作協議下活動，協議名稱」請選「日本-台日科學技術共同合作辦理」。

填寫完畢後按「下一步(儲存)」。

101 雙邊科技合作國際研究計畫的資料表

申請人	中文姓名	申請人	英文姓名*	
	簡體中文姓名		簡體英文姓名*	
	中文職稱		英文職稱*	
	電話		傳真	
	E-Mail			
聯絡人 (多人允許)	姓名		First	Last
	中文姓名*	聯絡人	英文姓名	Last
	簡體中文姓名		簡體英文姓名*	
	中文職稱		英文職稱*	

合作關係*

- 與單一國家合作，國家名稱 (日本)
- 與多個國家合作，且與國家名稱 不相符
- 與該合作協議協議下活動 (請加合作協議名稱及合作內容)

協議名稱*

- 與該合作協議下活動，協議名稱: 日本-台日科學技術共同合作辦理
- 不與該合作協議下活動，協議名稱: 請選擇

其他: 中文 英文

(九) 上傳下述文件。

001	<p>點選「下載空白範本」下載申請書，內容包含：</p> <p>①活動申請書</p> <p>②推薦書</p> <p>③日本當地接待機構之同意函</p> <p>※上述②③須有推薦人、日本接待機構指導教授的親筆簽名正本掃描成PDF檔上傳。</p>
002	④大學及碩士班全學年度成績單
003	⑤近五年內已發表之學術性著作（3篇以內）
004	⑥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若無則免上傳）

申請資料若填寫不完整將不予審查，請務必仔細確認。

上傳完成後按「預覽合併檔」，系統將自動產生合併檔案(可自行留存)，檢查無誤後按「繳交送出」至推薦機構。繳交送出後，所有資料將不可修改。

申請者需請推薦機構於線上系統將案件送出並發文至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始完成申請作業。

本年度之活動申請截止日期為2023年7月31日(週一)(以推薦機構公文送達日期為準)。

序號	資料名稱	資料格式	檔案大小	備註
001	申請書	PDF	不限	必填
002	推薦書	PDF	不限	已上傳
003	日本當地接待機構之同意函	PDF	不限	已上傳
004	大學及碩士班全學年度成績單	PDF	不限	已上傳
005	近五年內已發表之學術性著作	PDF	不限	已上傳
006	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	PDF	不限	已上傳
BASE	申請書範本			系統自動產生
FRM	推薦書範本			系統自動產生



2023 年度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訪日研究活動簡章

(自然科學領域)

一、目的

本活動目的是針對自然科學領域之博士班學生，提供赴日研究、調查等機會，以拓展自身研究內容及所需知識，促進日台雙方之研發及人才培育。

另，本活動係獲得台灣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Nation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uncil，以下簡稱國科會）協助辦理，由日本台灣交流協會提供訪日研究等相關補助經費。

二、活動實施期間

本活動之赴日期間以 30 天以上至 60 天以內為限。申請者必須在 2023 年 10 月 3 日(週二)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週三)之期間內開始並完成其研究活動。

三、申請資格

(1)已於臺灣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下簡稱推薦機構）就讀自然科學領域研究所之台灣籍博士班學生。

※但，於 2023 年 6 月 1 日時已居住日本半年以上者，預計於 2023 年 6 月 1 日起居住日本半年以上者，均不具申請資格。

(2)具一定程度之語言能力(英語或日語)，在日本進行研究無溝通障礙者。

(3)健康狀況良好，能在日本從事研究活動者。

(4)申請內容需與目前之研究有直接相關者。

(5)原則上申請時為 35 歲以下；女性申請人在此年齡前曾有生育事實者，每生育一胎得延長兩歲，但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6)從臺灣出發赴日至返台期間，必須是臺灣公私立大專院校博士班在學學生。

四、注意事項

(1)不得重複領取補助金

同一期間內不得重複領取其他機構之赴日研究補助金。若有重複，請擇一領取。且不得為了接受其他機構之補助而任意更改本項研究活動之開始日期或訪日研究期間。

(2)延長滯留期間的條件

訪日研究期間結束後，因不得已事由必須自費滯留日本者請務必事先通知

本協會。自費延長居留者仍須於 2024 年 3 月 20 日(週三)前一度返回臺灣完成必要之相關手續。

(3)接待機關和合作對象的選定

本活動錄取者必須自行選定接待機構、指導教授或研究員，並辦理住宿等一切必要之手續。

※活動簡章備有日文版，申請前可先提供給日方接待機構的教授參考。

(4)成果報告書的提交以及版權歸屬

本活動錄取者必須於訪日研究期間結束後 60 日內提交活動報告書以及成果報告書。本協會擁有該報告書版權並將報告內容公開於本協會網頁和發行雜誌上。

(5)原則上本活動每年招募 1 次。

五、補助內容

(1)機票：臺灣～日本間之最短路程來回經機艙機票。

※由本協會購買電子機票提供給錄取者。

(2)每月生活費：310,000 日幣

(3)研究津貼：40,000 日幣

(4)研究旅費：30,000 日幣

※生活費、研究津貼及研究旅費由錄取者親赴本協會東京本部領取。

※但支付金額可能視情況減少。

(5)保險：由本協會依規定辦理海外簡易旅行保險。

六、申請方法

(1)申請人請登入國科會網站(<https://www.nstc.gov.tw/>)的「學術研發服務網」，並填妥及上傳以下申請資料：

①活動申請書

②推薦書

③日本當地接待機構之同意函

※ 上述②③須有推薦人、日本接待機構指導教授的親筆簽名正本掃描成 PDF 檔上傳。

④大學及碩士班全學年度成績單。

⑤近五年內已發表之學術性著作（三篇以內）。

※ 上述所有申請資料正本於錄取後須郵寄至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

※ 申請資料若填寫不完整將不予審查，申請前請務必仔細確認。

(2)推薦機構請於活動申請截止日期 2023 年 7 月 31 日(週一)前，於國科會網站的線上申請系統將申請案「繳交送出」，並函送申請名冊至國科會。

七、審查方式

由國科會進行資格及學術審查。

八、連絡人：

臺灣國科會 業務負責人員
10622 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22樓
科學教育發展及國際合作處
吳思穎 科員
TEL：(02) 2737-7431
E-mail：sywu@nstc.gov.tw



臺灣國科會 經費報銷及撥付負責人員
科學教育發展及國際合作處
許樂加 助理
TEL：(02) 2737-7959
E-mail：ljshiu@nstc.gov.tw

九、結果通知

- (1)2023年9月22日(週五)，由國科會函知推薦機構審查結果。
- (2)同時，本協會台北事務所將直接郵寄合格通知書、規章及手續相關資料給錄取者。錄取者收到合格通知書後，如有疑問請直接洽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新聞文化部。
- (3)一律不接受親訪、電話或其他方式查詢審查。